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函

茂名市电白产业转移工业园扩园及基础设施配套项目（电白工业园区扩建项目（一园多区）电白新材料产业园建设工程一期）监理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合格	/
2	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/
3	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合格	/
4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合格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茂名市电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联系人：杨工
联系电话：0668-5222802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茂名市电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水东镇迎宾大道359号
联系电话：0668-5532719



茂名市电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3年5月15日